（單位全銜）

粘 貼 憑 證 用 紙

預算來源 (請填寫)	金額								用途說明 (請詳列)
湖內區公所	十萬	萬	千	百	十	元	角	分	

經辦（手）人	驗收或證明	登記	保管	出納	會計	機關首長

憑　　證　　粘　　貼　　線

（經費概算內項目相同者，黏貼同一張憑證用紙，不同項目之憑證，請分開黏貼不同的憑證用紙。）